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俊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072,973.7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2,342,107,004.66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461,724,219.11 元。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为支持公司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同意于 2024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一）在公司总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五届及第六届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确认后予以核销。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4,952.05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6,395.20
2	资产减值损失	8,556.85
合计		14,952.05

（二）本次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报告期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核销，本次核销的相关资产金额合计 18,562.89 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依据、方法和原因说明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依据及方法

2023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36.34
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5.66
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573.20
合计		6,395.20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2（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各种应收、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公司组合 2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9.64%
1-2 年	19.45%
2-3 年	33.39%
3-4 年	47.49%
4-5 年	65.72%
5 年以上	100.00%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 2023 年末账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当期计提坏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2,822.00 万元。

2、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对报告期末账上长期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573.20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依据及方法

2023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存货跌价损失	5,125.58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38.82
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59.06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30.61
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8
合计		8,556.85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因及方法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 2023 年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125.58 万元。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报告期末，公司收到对外投资的联营企业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彩易达）提供的，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报告号为上会深报字（2024）第 0041 号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显示，浙江彩易达当期申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94.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持续加大。公司及时向其管理层了解到，其经营情况并未随着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等影响消除而有所好转。

公司根据该报表，按持股比例账上相应确认投资损失约 955.52 万元，考虑其经营现状，公司依据相关准则对该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结果显示其存在减值迹象。同时，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股权进行评估，出具了报告号为沪众评报字〔2024〕第 0192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561.56 万元。公司根据账上对浙江彩易达股权的期末账面价值测算，报告期末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38.82 万元。

3、在建工程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关长期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同时聘请了专业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澳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澳展）持有的在建工程（包含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根据该在建工程所处现状，出具了报告号为中林评字［2024］99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在建工程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 41,055.46 万元；土地使用权于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22,619.08 万元，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评估总值为 63,674.54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的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减值金额
在建工程	41,414.52	41,055.46	359.06
土地使用权	23,149.69	22,619.08	530.61
合计	64,564.21	63,674.54	889.67

报告期末，公司针对上海澳展在建工程测试结果，相应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59.06 万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30.61 万元。

（三）核销相关资产的依据及原因

2023 年公司核销相关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单位名称/项目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应收账款	鄂尔多斯市祥源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45.65	失信被执行人，被限制高消费，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货款	125.14	公司已注销，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109.86	失信被执行人，被限制高消费，账龄长等情况，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大客户 190 家	货款	752.25	经营异常，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账龄长等情况，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1,332.9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勤创灯饰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5.76	经营异常，欠税，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博罗县贝斯凯奇五金制品厂	往来款	272.94	经营异常，失信被执行人，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云登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5.53	经营异常，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预计无法收回。
	博罗县园洲镇鑫嘉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73	经营异常，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横沥至上源五金工艺制品厂	往来款	72.02	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账龄长，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大客户 19 家	质保金等	143.58	经营异常，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账龄长等情况，经与公司业务、法务确认，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1,142.56	
合同负债	安徽省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59.72	被吊销执照，经营异常，限制高消费，账龄长，预计支付可能性小。
	其他不重大客户 1 家	货款	0.07	公司已注销，预计支付可能性小。
小计			459.79	
固定资产	广百股份 EMC 项目（含 20 家门店）	EMC 项目	2,487.19	对应 EMC 项目均已完结，合同约定的受益期均已结束，公司已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在受益期间确认收入，并对应结转完相应折旧成本，且项目按合同约定均已过质保期，相关资产已移交业主使用。该类项目的所有权已发生转移，不属于公司拥有或控制的资产，未来亦不可能为公司带来任何经济效益，已达到核销状态。
	茂名市城区 LED 路灯节能改造服务项目	EMC 项目	1,636.47	
	深高速 EMC	EMC 项目	1,230.60	
	佛山市禅城区 LED 照明节能改造示范工程	EMC 项目	1,207.23	
	德庆县 LED 路灯产业化及亮化示范工程	EMC 项目	646.01	
	常平镇 BT 方式 LED 路灯改造项目	EMC 项目	629.58	
	东莞市万江区路灯改造 LED 路灯工程（一期）	EMC 项目	405.13	
	沪宁高速公路照明试验段 LED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EMC 项目	315.90	
	大朗镇美景路、富民路 LED 路灯改造工程	EMC 项目	296.16	
	LED 照明节能服务项目（广州百信家居）	EMC 项目	276.72	
	龙川县城 LED 路灯节能改造工程	EMC 项目	180.92	
	大冶市新冶大道、湖滨路 LED 灯灯具项目	EMC 项目	134.41	
	其他不重大项目 2 项	EMC 项目	53.01	
小计			9,499.33	
无形资产	清远市区 LED 路灯节能改造服务采购项目	EMC 项目	1,922.65	项目受益期均已满，相关收入公司均按合同在受益期间确认完毕，并已对应结转完相应摊销结转入成本，且项目均已过质保期，相关资产均已移交业主，该资产所有权均已转移，已达到核销状态。
	清新县 LED 路灯采购及安装项目	EMC 项目	675.78	
	惠城区 LED 路灯节能改造项目	EMC 项目	456.95	
	英德市 LED 路灯节能改造服务采购项目	EMC 项目	205.82	
	办公楼宇 LED 照明改造工程项目	EMC 项目	142.61	
	LED 封装光学及散热系统	非专利技术	1,003.14	前期，公司经过整合资源，优化资产配置，对不再使用的产线及相关设备一并处置，同时，对专属该类无形资产剩余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报告期相关专利均已失效，且公司未向相关部门提交申请延长专利使用年限，确认该无形资产已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申请核销无形资产。
	智能教育平台工业设计	非专利技术	873.79	
	医疗 LED 照明系统开发	非专利技术	728.42	
	新型高导热 LED 封装基板及模块化光源	非专利技术	119.14	
小计			6,128.30	
合计			18,562.89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4,952.05 万元，将减少 2023 年度营业利润人民币 14,952.05 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公司本次核销的相关资产已按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确认损失，不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利润。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78 号）核准，公司向杨勇等交易对方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550,26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7 元，并支付 500,000,000 元现金用于购买其持有的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向李旭亮等配套融资认购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7,460,3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7 元，新增股份数量合计 582,010,574 股。2016 年 11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100014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止，杨勇等 9 名交易对象作价出资的股权均已完成工商变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该等股权，用于出资的股权价值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发行 317,460,314 股，募集配套资金为 1,799,999,980.38 元，扣除发行手续费及券商承销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8,9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1,099,980.38 元。

公司已在银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并与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和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项产品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管理风险

1、虽然购买产品前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本次担保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4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以及其他子公司综合授信。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及担保金额，实际使用及担保金额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监管规则所列的风险投资范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包括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四、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为办理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含子公司授信）及担保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材料的准备、材料的报送、协议的联合签字等相关事项，但仍需要遵守公司合同审核流程。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办理上述授信（含子公司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及担保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包含日常经营借款和贸易融资）及相应的担保手续。

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 2023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提高审批效率。公司本次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并不等于公司实际贷款额度及担保金额，我们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主体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能够对风险进行有效控制，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公允，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此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担保。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7:00 通过全景网举办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问询，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俊锋先生、独立董事秦弘毅先生、财务总监邓军鸿先生、董事会秘书房婉旻女士将出席本次年度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解释 17 号文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按照上述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7 号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